

中共许昌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工委 关于专项巡察整改情况的通报

根据市委统一部署，2022年7月11日至8月19日，市委第七巡察组对示范区进行了河南特大暴雨洪涝灾害灾后恢复重建和以案促改专项巡察。2022年10月11日，市委巡察组向示范区党工委反馈了巡察意见。2022年10月12日至2023年1月11日，进行了三个月的集中整改，目前仍在坚持持续整改。

按照《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中共中央办公厅关于加强巡视整改和成果运用的意见》《河南省巡视整改和成果运用实施办法》有关规定，现将巡察整改情况予以公布。

问题1.履行灾后恢复重建政治责任不到位，思想认识需进一步提高。理论学习不深入。没有通过系统学习与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灾减灾救灾要求对标对表，压力传导层层递减。

整改进度：已完成，长期坚持。

一是认真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强化政治学习，提高思想认识。2022年党工委会议共安排第一议题35项，深入学习贯彻二十大精神，及时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系统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切实用党的最新理论武装头脑，指导防灾减灾等具体工作。二是科学安排党工委中心组学习计划，深化

防灾减灾救灾理论学习。党工委管委会主要领导亲自部署、审定中心组学习计划。2022年党工委中心组3次专题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增强忧患意识、防范风险挑战和防灾减灾救灾工作的重要论述和指示批示精神有关内容”，1次专题收听收看气象防灾减灾讲座。班子成员、县级干部加强自学，真正入心入脑，提升防范风险的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增强防灾减灾救灾工作的政治自觉。三是层层传导压力，落实责任。党工委主要领导深入一镇三办、发改局（安委办）、建设局、综合执法支队等单位检查巡察整改任务落实情况，提出“做实网格化管理，建强应急管理队伍，综合做好防范自然灾害、新冠疫情防控、安全生产管理工作”等指导性意见。其他党工委班子成员、县级干部也都深入分管部门、联系镇（街道），检查指导政治学习和巡察整改政治责任落实情况，指导基层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灾减灾救灾工作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确保示范区党工委部署的防灾减灾救灾和巡察整改各项工作落到实处、见到实效。

问题 2：抽查示范区党工委下属 2 个党支部“三会一课”记录本、14 名党员的学习笔记和工作笔记本中，均没有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灾减灾救灾工作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的内容。

整改进度：已完成，长期坚持。

一是压实基层党组织责任。党工委班子成员、县级干部结

合职责分工，到分管单位、联系镇（街道办），督促结合实际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灾减灾救灾工作重要批示指示精神纳入基层党组织“三会一课”和“主题党日”等活动，采取多种形式学习贯彻落实。认真参加所在支部党组织生活会，通过谈心谈话、讲解指导，提升基层党员干部的防灾减灾救灾意识和能力。二是加强监督检查。党工委班子成员、县级干部、纪工委、机关党委、组织人社局通过查阅基层党委（党工委）班子学习记录、党支部“三会一课”记录本、学习心得体会等资料，座谈、抽查询问党员干部等方式，确保学习取得实效。

问题 3：落实政治责任不够有力。自 2021 年 8 月 26 日《许昌市灾后恢复重建工作方案》出台以来，示范区党工委一直未制定相关工作方案和成立领导小组，直到巡察组提出立行立改后才于 2022 年 8 月 11 日整改到位。灾后重建工作仅由一名四级调研员承担，工作人员配备只有 2 人，力量较为薄弱。

整改进度：已完成，长期坚持。

一是提升政治站位，扛牢政治责任。党工委管委会主要领导杨朝晖和袁树林扛稳扛牢巡察整改第一责任人职责，把提升政治站位放在抓班子带队伍的首要位置。党工委会议专题研究巡察整改方案、专题听取巡察整改进展情况汇报。党工委委员、县级干部履行好“一岗双责”，加强对分管部门、联系镇（街道）的检查指导，举一反三抓好巡察整改，确保灾后恢复重建和巡察整改政治任务落细落实。二是加强组织领导，充实防灾减灾

工作力量。成立由党工委管委会主要领导杨朝晖和袁树林任组长、示范区全体县级干部为副组长、各责任单位主要负责人为成员的灾后恢复重建领导小组，党工委委员、管委会副主任毛长申兼任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集中全区力量抓好灾后恢复重建项目谋划、建设、应急管理能力提升和巡察整改各项工作。收集综合各方意见，进一步优化了《示范区灾后恢复重建总体实施方案》。

问题 4：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树得不牢。对防汛和应急管理涉及人民生命和财产安全的工作，满足于过得去、不出事。邱庄社区、崔庄社区饮用水设备老化，2021年7月以来因受暴雨冲击，造成近1400户群众饮用水质量下降，示范区未将此纳入灾后重建体系，问题至今尚未解决，群众意见较大。

整改进度：已完成，长期坚持。

一是党工委中心组加强了“以人民为中心”的政治学习，结合巡察整改，进一步树牢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党工委委员、县级领导指导责任部门按照完善后《示范区灾后恢复重建总体实施方案》，高标准做好灾后恢复重建和应急管理工作。二是强化宗旨意识、为民服务意识。对邱庄、崔庄等社区群众饮用水质量问题进行了深入调研。2022年10月份在邱庄新建成投用一口饮用水深井，邱庄、韩集、尤里共用，改善了三个社区1641户群众饮水质量。2022年12月28日在崔庄和圪塔张社区交界处新建泵站、压力罐和增压泵等设备一套，改善了

两个社区 880 户群众饮水质量。三是对 2021 年以来建设竣工投用的天王寺、双楼马、前冯、何门、刘门、徐门、韩东、韩西、蒋东、蒋西等其他 10 个社区群众安全饮水工程等项目进行回头看，确保民生工程真正得民心、暖民心。

问题 5：2022 年 7 月 3 日尤里村群众网上反映村内道路积水严重，基层工作人员受理后不经核实就出具“反映问题不属实，没有合理诉求”的信访事项处理意见，并要求当事人签订息诉罢访承诺书，经调查，该积水问题确实存在，在此信访处理后才得以解决。

整改进度：已完成，长期坚持。

一是信访办牵头研究制定了《示范区信访事项办理监督和问责办法》，举一反三抓整改，监督各责任单位进一步规范信访案件办理，提升办理质量。示范区所有信访件都由示范区信访办按照《信访工作条例》和《河南省信访事项业务办理规范》有关规定，对办理程序和回复文书内容进行审核把关，确保事实清楚，内容规范，程序合规。二是信访办对信访案件进行了“回头看”，重点抽查了 20 起已办结重点案件办理情况。围绕信访问题是否依法依规得到解决、回复是否到位、答复内容是否规范、程序是否依规、办理是否满意等问题进行查检。经查，所有案件均依法依规处理到位，未发现有敷衍应付、弄虚作假、违规办结等问题。三是针对尤里村群众网上反映村内道路积水严重信访回复敷衍应付问题，责令忠武街道办事处写出书面检

查，保证以后不再出现类似问题。四是信访办加强信访工作督查督导、巡查监督，未发现信访工作中有敷衍应付、弄虚作假等问题。区纪工委也加强了对信访件办理和信访事项处置情况监督检查，未发现新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等作风问题。

问题 6：履职尽责标准不高，灾后重建项目统筹谋划有欠缺。履行职责不到位。没有将灾后恢复重建和应急管理机制建设与“十四五”规划、与城乡融合共同富裕先行试验区建设紧密结合、没有与示范区数字化经济产业发展有机结合，示范区虽然委托第三方机构制定了数字化解决方案，由于资金等原因，至今没有实施。

整改进度：已完成，长期坚持。

一是树牢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忠诚履职。强化风险意识、责任意识，加强对示范区潜在风险进行分析研判，加强对国家防灾减灾救灾政策研究。2022年10月19日，管委会主任袁树林、副主任毛长申组织召开了示范区重点项目及灾后重建项目谋划推进会。二是注重实效，积极作为。将灾后恢复重建和应急管理机制建设与示范区“十四五”规划、城乡融合共同富裕先行试验区建设、示范区数字化经济产业发展有机结合，与乡村振兴、基层治理相结合，高质量谋划和推进一批项目，提升防灾减灾救灾和应急管理能力，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已经谋划2023年灾后重建项目与防灾减灾救灾有关项目10个，包括总投资800万元的核心区雨水管网维护项目、总投

资 900 万元的郑许轻轨魏武大道站点及周边市政绿化设施项目等。

问题 7:防汛物资储备仓库选择在示范区消防大队演练楼 4 层，出入库登记不规范，物资未按照要求整理摆放，存在遇到险情运送不畅的隐患。

整改进度: 已完成，长期坚持。

一是区财政局牵头，纪工委监督，安委办、投资公司（新英教育咨询公司、启新物业公司）对防汛物资进行清点、规范管理。经查，巡察反馈的“出入库登记不规范，物资未按照要求整理摆放”等问题发生的主要原因是安委办人员少任务重，没有做到及时规范管理，安委办已经深刻认识到错误，并进行了整改，制定了《应急物资管理规定》《应急物资管理台账》和《应急物资领用、消耗记录》等制度机制，规范物资出入库管理；明确两名专职仓库管理人员做好物资出入库登记，对库存物资定期进行清点，将台账与物资进行核对，并定期维护、补充，清扫仓库，保持整洁和通风透气，做好防潮、防霉、防锈等工作。二是结合应急物资可能使用的频次，优化应急物资分类存放管理，将部分使用频次高的物资集中存放在示范区消防救援大队一楼仓库，挂上鲜明的标签，注明物资的名称、规格、数量，确保使用便捷。

问题 8: 统筹规划不足。“7·20”期间，小洪河、小黑河、小马河等河道出现多处险情，小洪河更是出现了两处漫堤的情

况，河堤急需加高治理，部分领导干部存在本位思想，因担心体制改革未进行系统规划治理，现场查看，小洪河大罗庄 2021 年漫堤处依然用少量沙袋加固。

整改进度：未完成，正在推进中。

一是持续开展河湖“清四乱”和疏浚整治工作，及时清除河道内林木、高秆作物、淤泥杂物等，纠治围垦河道行为，确保行洪泄洪安全。累计动用机械车辆 12 台（辆），清理河道 1.2 公里，打捞各类水面漂浮物 13 立方，清理各类杂草垃圾 80 余吨，清理河道阻水林木 300 余棵，完成小洪河圪塔张段 700 米堤岸加固工作，进一步提高了河道行洪泄洪能力。二是加强统筹规划，聘请专家对小洪河、小黑河、小马河防汛进行系统研究治理，结合区域防洪需求，加高加固堤防。邀请市水利局建设规划科、许昌市水利勘测设计院院长等专家，联合镇办对小洪河、小黑河、小马河沿线低洼处、易漫堤处进行现场查看，提出整改意见。近期，将根据专家提出的意见，制定整治方案，认真整改，确保小洪河、小黑河、小马河等河道安全。

问题 9：示范区虽对多处积水点进行了整治，由于缺乏整体规划，整治效果不佳，魏武大道与许开路交叉口北侧、学院路烟机厂到卷烟厂段、隆昌路省实验中学附近、魏文路电气学院附近积水问题仍未得到解决。

整改进度：除魏武大道与许开路交叉口北侧外，其他已完成。

聘请许昌水利勘测设计院等单位专家对示范区积水点整治工作进行整体研讨、系统规划。根据许昌市水利勘测设计院专家实地调研勘察建议，举一反三抓整改：结合积水点改造，完成了宏腾路、隆昌路、魏文路、青梅路、万通街、竹林路、学院路、魏武大道等示范区干道的雨污管网和窨井清污、疏通，共清掏雨污水井 406 座，冲洗管道 5200 米，促进雨水排放顺畅；提升宏腾路、隆昌路雨水管网闸门起升设备效能，邀请厂家进行了改造，加装了感应器，进一步促进雨水排放顺畅。关于魏武大道与许开路以北积水点问题，由于该雨水管道收水面积大并处于管网末端，目前通过改造无法解决问题，按照规划，待昌盛路修通之后问题会得到顺利解决。

问题 10：积极作为不够。小洪河、小黑河、小马河治理与市水利局结合不够，向上争取上级水利发展资金不积极，坐等市级层面统一治理。

整改进度：未完成，正在推进中。

一是积极向市水利、发改部门汇报、对接，已经将小洪河、小黑河综合治理工程纳入市水利发展“十四五”规划。编制了“示范区地表水置换地下水项目可研报告”，对小洪河等进行整治，并计划纳入中小河流治理政策性贷款项目库，列为上级资金扶持项目。二是积极向财政、慈善等部门汇报对接，利用基础设施专项建设等资金，对局部险段进行疏浚、加固、维护治理。

问题 11：“7·20”后，农发行等金融部门出台了一系列支持灾后重建政策，示范区因行动迟缓，错失银行资金支持窗口期，造成 11 个项目后续 502 万元资金无法到位，影响了项目进度，产生了新的不安定因素。

整改进度：未完成，正在推进中。

一是原项目贷款单位许昌新英教育咨询有限公司正在与新区投资公司、新财公司等一起，通过多种渠道融资，及时向施工单位结算工程款，确保不发生因拖欠农民工工资引发不稳定因素问题。二是发改、安全生产、建设、财政、城管综合执法、农业农村等各职能部门结合职责加强监管，保证工程质量，确保所有利用农发行贷款资金灾后恢复重建项目均已按计划竣工投用。

问题 12：以案促改主体责任扛的不实。责任落实层层递减。党工委没有成立“7·20”以案促改工作领导小组，没有形成抓好示范区党工委及下属单位党支部以案促改工作落实的合力，深入一线督导检查少。专题民主生活会流于形式，党工委班子对照检查材料缺少存在问题、原因剖析、整改措施的内容，班子成员的对照检查材料均缺少自我批评、原因剖析、整改措施等内容。

整改进度：已完成，长期坚持。

整改措施：一是成立了示范区“7·20”特大暴雨灾害追责问责案件以案促改工作领导小组，党工委管委会主要领导杨

朝晖和袁树林任组长、全体县级干部为副组长、各责任单位主要负责人为成员的以案促改领导小组和办公室。将巡察整改与恢复重建和以案促改紧密结合，专项巡察后，党工委暨专项以案促改工作领导小组3次召开专题会议研究推进巡察整改和灾后恢复重建及以案促改工作，扛稳扛牢以案促改和巡察整改主体责任；党工委领导班子成员、县级干部认真落实分管责任，加强对分管部门、联系镇（街道）以案促改、巡察整改工作的检查指导，层层落实责任，形成工作合力。二是11月24日高质量召开了示范区党工委巡察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会议坚持问题导向，开门见山、直奔主题，自我批评严肃深刻，相互批评直接坦诚，既有批评的辣味，又有同志之间相互帮助的真挚，党工委班子共查找问题6项，成员共查找问题21项，相互提出批评意见建议24项；一并深化细化了特大暴雨灾害追责问责案件以案促改民主生活会查摆的问题和整改措施，建立了问题整改台账，深入抓好持续整改。

问题13：监督责任不够有力。示范区纪工委对督导发现的部分单位对以案促改工作重视不够、资料不完善、整改不深入、整改措施针对性操作性不强等问题，提要求多，口头批评教育多，深入指导整改少，以强有力的问责督促主体责任落实深化以案促改不够。

整改进度：已完成，长期坚持。

纪工委制定了巡察整改监督督导方案，严格督促各责任领

导、分管领导、责任单位落实整改责任，集中整改期间每周对各单位落实整改情况进行集中督导，重点监督督促安委办完成了专业应急管理公司招标，监督督促农业农村发展服务中心和忠武办做好邱庄、崔庄安全饮水等项目，督促建设局、城市管理综合执法支队精准制定整改措施。集中整改期间监督督导未发现巡察整改、以案促改、灾后恢复重建等工作中存在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不担当不履职、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等问题。

问题 14：以案促改实效不明显。虽然通过以案促改完善了应急管理机制和各类预案方案，组织开展了应急演练，但工作满足于一般标准，满足于不出事、不出大事儿，对整改的前瞻性、长远发展谋划规划不足；没有结合示范区体制机制改革，谋划彻底解决示范区应急管理体制存在的职能不全、人才匮乏等短板问题。

整改进度：已完成，长期坚持。

一是示范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发展改革局承担好应急管理职责，做好应急管理日常工作，向示范区党工委管委会汇报工作，及时提出应急管理工作意见建议。二是采取政府购买服务方式，选取应急管理专业能力强的企业入驻示范区，协助安委办做好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各项工作，指导示范区各单位进一步完善应急管理机制和防灾减灾方案、预案，培训区、镇（街道）、村（社区）三级应急管理干部，指导应急管理队伍经常性开展各类应急演练，解决应急管理人才匮乏、意识不强、

能力不足等问题。2022年11月17日通过公开招标形式，确定了许昌市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协会为中标单位，该协会派驻6名专业能力强的工作人员入驻示范区，每月请省、市级安全生产专家到示范区进行服务指导和业务培训，镇（办）、村（社区）分别挂牌成立了应急委员会办公室和安全劝导站，从机制上解决了职能不全和人才匮乏问题。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和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方式：电话 3372606；邮政地址：许昌市示范区永兴路商会大厦 523 室；电子邮箱 xcxqjcs@163.com。

中共许昌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工委

2023年3月17日